

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吨/年聚全氟乙丙烯（FEP）及配套四氟乙  
烯（TFE）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相关要求，在《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吨/年聚全氟乙丙烯（FEP）及配套四氟乙烯（TFE）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吨/年聚全氟乙丙烯（FEP）及配套四氟乙烯（TFE）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 2020 年 6 月

# 目录

1 概述 .....	1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2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2
2.2 公示方式 .....	4
2.2.1 网络 .....	4
2.2.2 报纸 .....	5
2.2.3 其他 .....	7
2.3 查阅情况 .....	8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8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9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0
5 其他 .....	11
6 诚信承诺 .....	14
7 附件 .....	15

#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本次公众参与调查采用网上公示、报纸公示和网上发放问卷调查表的方式，收集项目所在地周边群众对项目建设，特别是对项目环境保护的意见和建议。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10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5个工作日；

（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项目位于重庆白涛化工园区，该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且本项目属环保节能技改，未改变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因此，根据简化程序，本次公众参与调

查共进行一次公示（原第二次公示），公示的期限减为 5 个工作日，且不采用现场张贴公告的方式。

##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通过建峰集团网站（<http://www.jfgyjt.com/asp/ch/dutylist.aspx?classid=26>）以网络公告的形式向公众发布第二次公示，在公示网页同时提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电子版下载链接和公众参与调查表电子版的下载链接，公示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8 日起，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在网络公示同时期，并在重庆晚报上两次刊登相关公示信息。

第二次公示内容如下：

### 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吨/年聚全氟乙丙烯（FEP）及配套四氟乙烯（TFE）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吨/年聚全氟乙丙烯（FEP）及配套四氟乙烯（TFE）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信息予以第二次公示。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

《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吨/年聚全氟乙丙烯（FEP）及配套四氟乙烯（TFE）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链接：  
<http://www.jfgyjt.com/asp/ch/dutylist.aspx?classid=26>。

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重庆涪陵白涛化工园区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内）。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吨/年聚全氟乙丙烯（FEP）及配套四氟乙烯（TFE）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

###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和现场填写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我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建设单位：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游部长，电话 13224961106

邮箱：33291648@qq.com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重庆环科源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龙玉玲；电话：15123877969

邮箱：446746832@qq.com。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0年5月18日起，不少于5个工作日。

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5日

## 2.2 公示方式

### 2.2.1 网络

网 络 公 示 网 址 ：

<http://www.jfgyjt.com/asp/ch/dutylist.aspx?classid=26>

网络公示时间：2020年5月18日起，不少于5个工作日。

网络公示截图：



图 1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 2.2.2 报纸

建设单位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和 2020 年 5 月 20 日前后 2 次在《重庆晚报》公示公告栏刊登第二次公示相关信息。





图2 第二次公示第一次刊报公示（2020年5月19日）



图3 第二次公示第二次刊报公示（2020年5月20日）

### 2.2.3 其他

本次公示未采用其他公示方式。

### **2.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工作地点均提供了可供公众查阅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同时在网络链接上提供了可供下载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电子版下载链接。截止 2020 年 5 月 29 日，未有公众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索取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进行查阅。

### **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截止 2020 年 5 月 29 日，未收到公众以邮寄或电子邮箱形式发送的公众意见调查表，也未收到公众反馈电话。

###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建设单位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项目的反馈意见。

##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内容：《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吨/年聚全氟乙丙烯（FEP）及配套四氟乙烯（TFE）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拟报批公示版）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公开日期：2020 年 6 月 24 日至重庆市涪陵区生态环境局作出审批决定。

### 5.2 公开方式

#### 5.2.1 网络

网络公示网址：建峰集团官方网站  
(<http://www.jfgyjt.com/asp/zh/dutylist.aspx?classid=26>)

网络公示时间：2020 年 6 月 24 日至重庆市涪陵区生态环境局作出审批决定。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选取建设单位官方网站（<http://www.jfgyjt.com/asp/zh/dutylist.aspx?classid=26>）进行拟报批公示，该网站备案证号：渝公网安备 50010202000309 号，为符合要求的正规公开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

#### 5.2.2 其他

《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吨/年聚全氟乙丙烯（FEP）及配套四氟乙烯（TFE）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拟报批公示版）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同时存放于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以备公众查阅。

## 6 其他

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吨/年聚全氟乙丙烯（FEP）及配套四氟乙烯（TFE）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均存放于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备查，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 7 诚信承诺

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吨/年聚全氟乙丙烯（FEP）及配套四氟乙烯（TFE）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诚信承诺见扉页。

## 8 附件

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吨/年聚全氟乙丙烯（FEP）及配套四氟乙烯（TFE）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公众参与说明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